

鹤山政〔2016〕2号

鹤山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产业园，区政府各部门：

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制环境，根据《鹤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鹤政办〔2016〕3号）要求，区政府对2015年12月31日以前的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并逐一作出了鉴定。经过清理，确定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13件，应予失效的规范性文件15件，应予修订的规范性文件2件，应予废止的规范性文件6件。现将文件目录予以公布。

一、继续有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13 件）

1.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山区统筹解决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社会养老保险办法（试行）的通知（鹤山政办〔2007〕36号）

2.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制度》《鹤山区政府信息公开新闻发布会管理制度》的通知（鹤山政〔2008〕17号）

3.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壁市鹤山区国债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鹤山政〔2009〕5号）

4.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转发鹤山区城市棚户区房屋拆迁补偿安置暂行办法的通知（鹤山政〔2009〕20号）

5.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旧城改造方案的通知（鹤山政〔2010〕11号）

6.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无证照经营查处取缔工作的意见（鹤山政办〔2010〕3号）

7.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鹤山政〔2011〕49号）

8. 鹤山区人民政府印发鹤山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鹤山政〔2012〕22号）

9.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鹤山政〔2012〕26号）

10.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保障性住房出租出售

办法（试行）的通知（鹤山政〔2014〕1号）

11.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山区姬家山产业园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鹤山政办〔2014〕29号）

12.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不可移动文物安全管理办法的通知（鹤山政〔2015〕1号）

13.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鹤山政〔2015〕11号）

二、应予失效的规范性文件目录（15件）

1.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加强艾滋病防治工作的意见（鹤山政〔2004〕30号）

2.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加强结核病防治工作的意见（鹤山政〔2005〕14号）

3.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鹤山政〔2005〕19号）

4.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债务管理工作的意见（鹤山政〔2005〕46号）

5.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山区村级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鹤山政办〔2005〕23号）

6.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人口和计划生育经费投入保障新机制的意见（鹤山政〔2006〕22号）

7.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鹤山政〔2008〕23号）

8.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山区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鹤山政办〔2008〕30号）

9.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山区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预案的通知（鹤山政办〔2008〕12号）

10.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山区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预案的通知（鹤山政办〔2008〕46号）

11.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新增税源财税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鹤山政〔2009〕15号）

12.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通知（鹤山政〔2009〕26号）

13.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推进素质教育的意见（鹤山政办〔2009〕44号）

14.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山区人民防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鹤山政办〔2009〕52号）

15.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鹤山区冰雪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鹤山政办〔2010〕5号）

三、应予修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2件）

1.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招标投标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鹤山政〔2010〕17号）

2.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政府投资小微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鹤山政〔2014〕9号）

四、应予废止的规范性文件目录（6件）

1.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市容卫生管理办法的通知（鹤山政〔2003〕27号）
2.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新型农村医疗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鹤山政〔2007〕2号）
3.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社区物业管理工作的意见（鹤山政〔2008〕16号）
4.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地震应急预案的通知（鹤山政〔2008〕21号）
5.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粉尘污染治理的通知（鹤山政〔2010〕6号）
6. 鹤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鹤山区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鹤山政〔2011〕17号）

2016年2月29日

抄送：区委各部委，区人武部。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法院，区检察院。

鹤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2月29日印发

